

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 器材采购费用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

地 址：体育场路 378 号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星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南路 479 号 2 楼

2025年09月18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2
第四章	招标需求	2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2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47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器材采购费用
- 2、项目编号：310118000250916135907-18273672
- 3、预算编号：1825-00002520
- 4、预算金额：2773000.00 元
- 5、最高限价（元）：包 1-2754000.00 元
- 6、采购项目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供货完成。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绿色包装，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2773000.00 元, 最高限价为 2754000.00 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不予接受。

4）、皮艇桨、赛艇双桨、测功仪、船速仪、防震杆、碳铝箭、瞄准器、弓箱、弓把、弓片、铝合金箭、守门员护具、专项鞋、场上队员球棍、裁判器、拖线盘、教练带课服、教练护面、教练护腿、教练手套、教练护脚、重剑教练带课剑、花剑教练带课剑、快速泳装、ILCA 4 帆船设备接受进口产品，其他设备不接受进口产品。

- 5）、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投标,不允许分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报名时间: 2025-09-18 至 2025-09-25 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 (节假日除外)。

2、地点: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3、方式: 网上获取

4、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10-10 10:00:00 (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 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 www.zfcg.sh.gov.cn, 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南路 479 号 2 楼

3、开标时间: 2025-10-10 10:00:00 (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 www.zfcg.sh.gov.cn, 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南路 479 号 2 楼

五、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 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 电子采购平台)(网址: 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操作须知”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 电话通知招标人进行签收, 并及时查看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 打印签收回执, 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人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

地址: 体育场路 378 号

联系方式： **021-692000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星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南路 479 号 2 楼

联系方式：697910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郁老师

电 话：6979102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招标项目需求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参加谈判、报价），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 中小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按照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

		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允许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11	是否提供样品	要求提供样品, 提供样品时间和事项说明为 1)、本项目送样时间定于 2025-10-10 上午 10:00（北京时间）前，各投标单位请准时将样品送至上海星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青浦区城中南路 479 号 2 楼）并安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样品的将被认定为放弃送样； 2)、样品退还：项目采购结束后，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和处理。未中标人的样品应本项目中标公告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凭相关凭证由投标人自行取回，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支付；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及报价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正本 各 1 份 ；副本 各 4 份 。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金额：/元 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总则》六投标保证金规定交纳。
15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16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

		金额的10%。
17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 60%，验收后支付 40%。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天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	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 4、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 5、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纸质投标文件	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纸质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版，纸质文件仅供参考，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需准备一式五份投标文件至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南路 479 号 2 楼，联系人：项目经办人，联系电话：69791022。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详见（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21	开标所需其他材料：	(1) 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 (2) 无线 3G 或 4G 上网卡； (3) 开标时所使用的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认证证书）； (4) 纸质投标文件壹正四副； (5) 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6) 携带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加盖公章）。
22	招标方代理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具体要求详见《总则》八、中标服务费对应内容。
23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星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星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

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

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及报价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二部份组成。

1、资质及报价文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2）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5）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7）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 （8）投标人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9）联合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10）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11）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 （12）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 （13）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见附件）；
- （14）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2、技术及商务文件

-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企业综合实力（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综合服务能力、荣誉、协议履行等内容）；
- （3）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 (4)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5) 投标产品响应程度（可包含且不限于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与招标文件的匹配程度）；
- (6) 投标样品（可包含且不限于样品与招标需求产品质量、技术设计、工艺、材质等内容）；
- (7) 技术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方案全面性、可操作性、合理性等（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设计工艺、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方案或服务）等内容）；
- (8) 产品质量承诺（可包含且不限于产品的质量承诺等内容）；
- (9) 售后服务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故障应急维修方案，专业维修人员配备等内容）；
- (10)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11) 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资质及报价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份数为一正四副，分别编制并按 A4 纸规格分别竖面单独非活页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本正的复印件。招标方提倡双面打印或书写。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时必须密封，在密封后文件的外包装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等字样，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

2、（1）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技术服务、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费等所有一切税金和费用）。

（2）投标人须提供本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技术队伍构成、服务承诺、应急故障处理方法等。

（3）**【投标人如响应多个包件时，应分别按各包件单独报价。】。**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六）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金额：/元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星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缴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中录入保证金。若不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则将被认为无效投标。

-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 3、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缴纳的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缴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中录入保证金。开标（解密）结束解密后，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确认。若不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则将被认为无效投标。

4、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于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请务必在投标阶段时间内，若不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则将被认为无效投标。

5、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6、如无质疑或投诉，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人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

7、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处理：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采购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9、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 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 6、报价中出现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7、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9、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 10、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 11、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1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如不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开标会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投标人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对投标人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开标时，招标人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如投标人代表对密封情况有不同意见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多数投标人意见为准。

3、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对投标人代表

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4、投标截止，现场开标后，由招标人解除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将其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解密后，代理机构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一致，并作出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投标人发现开标记录表与其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数据不一致的，应及时向开标人提出更正，开标人应核实开标记录表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

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异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

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

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

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货款打入中标商帐户。

八、中标服务费

中标单位应向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 1、以《成交结果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 2、本项目由招标代理公司负责招标，中介服务费招标代理公司向中标人收取。

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招标类型 中标 费率 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 3、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4、中介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向代理机构以转账或现金形式直接交纳。
- 5、成交单位应在收到《成交结果通知书》后的一周之内，向代理机构支付中介服务费。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投标无效情形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人须知》以及《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中标候选人推荐办法：

3、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首先，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其次，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详见符合性要求及资格审查要求，若未提供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器材采购费用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法定代表人授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项目级

		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2	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等要求	1、投标文件提供《声明书》、《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等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等要求； 2、电子投标文件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项目级
3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项目级
4	交付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供货完成。	项目级
5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	项目级

		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 4、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	--	--	--

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器材采购费用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 / 包级
1	引用上海证照库	营业执照	副本扫描件，清晰	项目级
2	自定义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项目级
3	自定义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项目级
4	自定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截图	项目级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四）、评标准则

1、评标过程将遵循“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

2、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五）、评分细则

评标分两个部分进行，第一部分对投标方的技术部分评审；第二部分对投标方的商务部分评审。本项目将以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作为对投标方案和配置进行全面评价的依据，采用百分制评标法决定中标单位。本评标办法总分 100 分，（其中技术标书的评定占总分的 70%，投标报价部分的评定占总分的 3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一） 总评分的技术部分为 70 分，价格部分为 30 分。

（二） 打分办法具体如下：

综合评分法

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器材采购费用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企业综合实力	0~5	根据投标单位所投投标产品市场占有率，品牌的知名度、社会认可度，根据投标人社会信誉、履约能力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优秀：提供投标产品市场占有率、投标产品品牌的知名度、社会认可度，履约能力完善； 良好：提供投标产品市场占

		有率、投标品牌的知名度、社会认可度，履约能力较完善； 一般：提供投标产品市场占有率、投标品牌的知名度、社会认可度，履约能力基本完善。 优秀：5-4 分；良好：3-2 分；一般：1 分。
投标产品响应程度	0~20	技术参数、配置完全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0 分； （1）其中技术参数中“▲”号的技术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须作应答，否则视为对应的技术项为负偏离。有一项减 3 分； （2）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有一项减 1 分；扣完为止。 招标要求内明确要求提供招标需求中“▲”号的技术参数的生产厂家的产品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投标样品	0~20	提供样品符合配置招标需求尺寸，技术设计、工艺、

		细致的得 20-12 分，样品符合招标需求尺寸、技术设计、工艺、一般得 11-6 分；样品低于招标需求尺寸、技术设计、工艺、较差的且能接受的得 5-1 分。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方案	0~10	一、评审内容：技术方案全面性、可操作性、合理性等（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设计工艺、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方案或服务）； 二、评审标准： 优秀：投标人提供详细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设计工艺、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方案或服务） 良好：投标人提供基本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设计工艺、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方案或服务） 一般：投标人提供较差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设计工艺、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方案或服务） 优秀：10-7 分，良好：6-3 分，一般：2-1 分。
产品质量承诺	0~5	根据投标人提供产品的质量承诺进行评分。

		优秀：投标人提供产品有详细的质量承诺，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高于招标要求。 良好：投标人提供产品有质量承诺，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符合招标要求。 一般：投标人提供产品无质量承诺，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低于招标要求。 优秀：5-4 分，良好：3-2 分，一般：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0~10	售后服务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故障应急维修方案，备品备件保障，人员配备、人员培训计划等进行综合评分； 优秀：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承诺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响应故障应急维修，备品备件保障，提供完善的人员配备及人员培训计划； 良好：投标人提供较详细的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故障应急维修，备品备件保障，提供较强的人员配备及人员培训计划；

		一般：投标人提供基本的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基本能承诺响应故障应急维修，备品备件保障，提供人员配备及人员培训计划； 优秀：10-7 分，良好：6-3 分，一般：2-1 分。
报价得分	0~30	投标人报价得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投标报价）×30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采购产品清单

序号	项目	器材名称	项目明细/技术参数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皮艇	单人皮艇	1、级别：A+级艇； 2、艇壳：采用航天级复合材料，真空袋工艺，在模具中高温固化成型； 3、线型：最新线型； 4、内仓：高强度预浸料； 5、外层：高强度预浸料； 6、夹层：PC； 7、优质抗 UV 胶衣； 8、采用一体成型技术，整条船无合模线； 9、船艇尺寸：长≤5180mm，宽≤397mm，深≤255mm； 10、配置：新型防渗水气舱盖、碳纤维舵、新型可调节碳纤座凳、碳纤脚蹬板。	4	条	
		皮艇桨（进口）	桨叶长 50.1cm，桨叶宽 15.6cm，桨叶尺寸 720cm ² ，碳含量 100%，桨杆硬度 3.1~3.2mm，固定桨杆 6K。	5	支	
2	赛艇	单人赛艇	1、▲级别：A++新线型预浸料艇； 2、艇壳：采用航天级复合材料，真空袋工艺，在模具中 120 度高温固化成型； 3、线型：最新款； 4、内仓：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5、外层：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6、夹层：蜂窝； 7、平板：预浸料碳布+Nomex 蜂窝； 8、尾鳍、稳舵：可选配镁合金翼型鳍或鲨鱼鳍。 9、桨架：新型一体式碳纤桨架和桨架套、配桨栓； 10、船艇尺寸：总长≥8356mm，最宽处≥325mm，翻边最宽处≥405mm，最深≥220mm，切水处宽≥290mm； 11、座凳：高强度预浸料碳布制作，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2、脚蹬：碳纤蹬板配赛艇专用鞋，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3、独特设计：每个座位设计有水杯专用放置架并配好专用水杯。	1	条	

			1、级别：A+级艇； 2、艇壳：采用航天级复合材料，真空袋工艺，在模具中 120 度高温固化成型； 3、外层材料：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4、内仓材料：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5、夹层材料：蜂窝； 6、甲板：根据人体工学原理设计，能使运动员更好地发挥最大力量； 7、尾鳍、稳舵：可选配镁合金翼型鳍或鲨鱼鳍。 8、桨架：新型一体式铝合金可调节扇形桨架和桨架套、配桨栓； 9、船艇尺寸：总长 $\geq 8356\text{mm}$ ，最宽处 $\geq 325\text{mm}$ ，翻边最宽处 $\geq 405\text{mm}$ ，最深 $\geq 220\text{mm}$ ，切水处宽 $\geq 290\text{mm}$ ； 10、座凳：高强度预浸料碳布制作，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1、脚蹬：碳纤蹬板配赛艇专用鞋，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2、独特设计：每个座位设计有水杯专用放置架并配好专用水杯。	3	条	
		双人赛艇	1、级别：A++新线型预浸料艇； 2、艇壳：采用航天级复合材料，真空袋工艺，在模具中 120 度高温固化成型； 3、线型：最新款； 4、内仓：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5、外层：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6、夹层：蜂窝； 7、平板：预浸料碳布+Nomex 蜂窝； 8、尾鳍、稳舵：可选配镁合金翼型鳍或鲨鱼鳍。 9、桨架：新型一体式碳纤桨架和桨架套、配桨栓； 10、船艇尺寸：总长 $\geq 9600\text{mm}$ ，最宽处 $\geq 453\text{mm}$ ，翻边最宽处 $\geq 525\text{mm}$ ，最深 $\geq 287\text{mm}$ ，切水处宽 $\geq 357\text{mm}$ ； 11、座凳：高强度预浸料碳布制作，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2、脚蹬：碳纤蹬板配赛艇专用鞋，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3、独特设计：每个座位设计有水杯专用放置架并配好专用水杯。	1	条	

			1、级别：A+级艇； 2、艇壳：采用航天级复合材料，真空袋工艺，在模具中 120 度高温固化成型； 3、外层材料：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4、内仓材料：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5、夹层材料：蜂窝； 6、甲板：根据人体工学原理设计，能使运动员更好地发挥最大力量； 7、尾鳍、稳舵：可选配镁合金翼型鳍或鲨鱼鳍。 8、桨架：新型一体式铝合金可调节扇形桨架和桨架套、配桨栓； 9、船艇尺寸：总长 $\geq 9600\text{mm}$ ，最宽处 $\geq 453\text{mm}$ ，翻边最宽处 $\geq 525\text{mm}$ ，最深 $\geq 287\text{mm}$ ，切水处宽 $\geq 357\text{mm}$ ； 10、座凳：高强度预浸料碳布制作，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1、脚踏：碳纤蹬板配赛艇专用鞋，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2、独特设计：每个座位设计有水杯专用放置架并配好专用水杯。	2	条	
		四人赛艇	1、级别：A+级艇； 2、艇壳：采用航天级复合材料，真空袋工艺，在模具中 120 度高温固化成型； 3、外层材料：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4、内仓材料：高强度预浸料碳纤维； 5、夹层材料：蜂窝； 6、甲板：根据人体工学原理设计，能使运动员更好地发挥最大力量； 7、尾鳍、稳舵：可选配镁合金翼型鳍或鲨鱼鳍。 8、桨架：新型一体式铝合金可调节扇形桨架和桨架套、配桨栓； 9、船艇尺寸：总长 $\geq 12000\text{mm}$ ，最宽处 $\geq 500\text{mm}$ ，翻边最宽处 $\geq 585\text{mm}$ ，最深 $\geq 330\text{mm}$ ，切水处宽 $\geq 445\text{mm}$ ； 10、座凳：高强度预浸料碳布制作，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1、脚踏：碳纤蹬板配赛艇专用鞋，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2、独特设计：每个座位设计有水杯专用放置架并配好专用水杯。	1	条	
		赛艇双桨 (进口)	1、纤细型、碳纤维； 2、桨尺寸：可调节长度 287~292cm 3、桨叶尺寸：桨叶长 45.8cm，桨叶宽 21.5cm，涡轮桨叶 21 $\times$ 46 4、手柄：合成手柄可调 5cm 5、手柄套：中等厚度 34.5mm 6、内柄长度：79~91cm 7、角度：0°	11	个	

		测功仪 (进口)	1. 检测器: PM5; 2. 全长: 96in (244cm); 3. 宽度: 24in (61cm); 4. 座位高度: 14in (36cm); 5. 单轨长度: 54in (137cm); 6. 适用长达: 36in (91cm) 的内缝; 7. 链条镀镍链链条/电线外壳半封包 PM 发电技术需要两节 1 号电池。锻炼过程中, 监测器会从旋转的飞轮中获取电能, 从而延长电池使用寿命; 8. 最大允许体重: 500lbs (227kg); 9. 支脚: 铝合金前脚, 钢制后脚检测器臂架 ABS 塑料。枢轴用于存储和调整检测器高度。检测器角度也可调整。涂层粉末涂层; 10. 配色: 浅灰色或黑色; 11. 存放: 可拆卸成两部分, 方便存放	11	个	
		船速仪 (进口)	速度/步速: 求速度的平均值并更新。 计时: 1/10 秒的分辨率, 59 分 59.9 秒后将从 00:00.0 继续计数。 划桨速率: 以 1/2 划分辨率与精度计算每分划桨的次数。 显示器: 液晶显示器。即使在明亮的阳光下, 仍保持有高对比度。 电池: 可替换的锂电池。 物理参数: 显示装置为 90x60x23mm。	1	个	
		秒表	1、显示屏有 3 排大字显示、防水 2、重量: 190 克、表重: 102 克 3、显示板尺寸: 25*36mm 外形尺寸 60*74*21mm 4、电池: 纽扣电池。	2	个	
		单人赛艇	1、级别: A 级艇; 2、艇壳: 采用航天级复合材料, 真空袋工艺, 在模具中 120 度高温固化成型; 3、外层材料: 高强度预浸料芳纶纤维+碳纤加强; 4、内仓材料: 高强度预浸料芳纶纤维; 5、夹层材料: 蜂窝; 6、甲板: 根据人体工学原理设计, 能使运动员更好地发挥最大力量; 7、尾鳍、稳舵: 可选配镁合金翼型鳍或鲨鱼鳍; 8、桨架: 新型一体式可调节扇形桨架; 9、船艇尺寸: 总长 $\geq 12000\text{mm}$, 最宽处 $\geq 500\text{mm}$, 翻边最宽处 $\geq 585\text{mm}$, 最深 $\geq 330\text{mm}$, 切水处宽 $\geq 445\text{mm}$; 10、座凳: 高强度预浸料碳布制作, 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1、脚蹬: 碳纤蹬板配赛艇专用鞋, 可前后和高低调节; 12、独特设计: 每个座位设计有水杯专用放置架并配好专用水杯。	2	条	
3	射箭	防震杆 (进口)	采用高模量碳材料制成, 外径为 18.5 毫米直 (内部锥形), 可在任何天气下使用。	10	套	

		碳铝箭 (进口)	▲制作工艺：由三层材料组成，最里层为高强度合金铝芯管，铝芯管外包裹特制的碳纤维材料，最外层使用高强度的碳纤维材料用编织性的缠绕工艺制成，每支箭的重量误差范围为正负 0.5 格林，笔直度误差为正负 0.0015 英寸，使箭在飞行过程的绕度和旋转稳定提高射箭时的准度。箭的长度：28-35 英寸，配原装箭头。	25	打	
		瞄准器 (进口)	▲9 英寸，XP 反曲弓用，铝合金结构 XP 碳素纤维网状组成。采用了加厚的超高模量铝合金，在耐用性、稳定性上有所提升，在刮风的条件下不会有所影响，能让射手更加稳定发挥。	5	副	
		弓箱（进口）	可收纳 2 把反曲弓和配件的高品质拉杆箱含防雨套/含箱，含腰带，内置有盛放射箭器材和器具的专用小包和位置，有独立存放箭杆的 EVA 材质内衬，使箭杆不受外界损伤。	3	个	
		弓把（进口）	可以保持稳定性和平衡性以及抗扭转设计相同的几何形状，配备谐波阻尼器，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弓的射击和运动的振动，符合人体工程学的手柄，可调节的箭头支架可以放置在 4 个级别。	4	个	
		弓片 1（进口）	ILF 通用插口，外部为碳纤维结构，泡沫核心，编织碳层加单向高弹性碳层制成，利用分子机构的调整显著增强和提升了碳矩阵的稳定性，弓片为纳米泡沫核心和高分子碳纤维层压而成。	3	副	
		弓片 2（进口）	采用 8 层碳纤维结构，并采用全新的专有树脂注入核心，具有多向高性能碳的专有树脂注入材料。改进的楔形设计，以提高各种条件下的性能和一致性。	3	副	
		铝合金箭 (进口)	铝合金，硬质阳极氧化黑色饰面，直线度：±.001 “，重量公差：±.75%，配原装箭头。	25	打	
4	曲棍球	守门员护具（进口）	头盔（外部硬面材质，内部软填充物，后脑部可调节大小，面部带钢网，内部托下颚。左右脚为一副，厚度 ≥60mm，可调节。护胸（前胸为硬质钢板材料，后面为空，有可调松紧功能，内部填充物，宽度为 55cm~60cm，c 长度为 47cm~52cm。）护裤（外为弹力面料，大腿前侧，两侧胯关节，后尾骨，三处有硬度填充物，后腿处有调节松紧功能，长度为 47cm~52cm。）	1	套	
		专项鞋 (进口)	鞋面 PU 革（有一定硬度）、鞋底橡胶（碎丁）	32	双	
		场上队员球棍（进口）	70%碳素纤维、10%玻璃纤维。棍头长度 11 厘米，棍柄长 94 至 95 厘米，重 650 克	15	个	
5	田径	起跑器	起跑器主要由底座和踏脚座组成。起跑器底座采用铝合金制作，通过定位销与地面接触，防止移位，底座上带有拉手，移动方便。起跑器踏脚座分固定座和活动座，均采用铝合金制作，活动座面板覆聚胺脂塑胶层，起防滑作用，活动座面板斜度可调。	6	个	

		跳高架	跳高架由底座、固定立柱、移动立柱、横杆托架、微调支脚构成。产品形式简洁，结构合理，可装拆，便于运输和包装。固定立柱与移动立柱选用铝合金型材，型材之间采用燕尾槽配合。表面氧化处理。固定立柱上贴有不锈钢标尺，刻度调节范围：600~2600mm。底座选用铁板一次冲压成型，避免了焊接造成的接口腐蚀，底部设有 PU 滚轮，移动方便。跳高架横杆托架采用铝压铸件，具有防腐蚀性、安全、牢固等优点且上下移动方便。跳高架底座底部设有微调机构，通过调节微调机构可满足场地不平整引起的跳高架的稳定性和横杆的高度要求。	1	个	
		跳高杆	跳高横杆由横杆和横杆接头组成。横杆采用玻璃钢材料制作，横杆接头采用特殊的外形结构。跳高横杆总长为 $\geq 4000\text{mm}$ 。横杆表面喷黑、黄双色漆，中间段为黑色。	2	个	
		跳高防护棚	主要由顶棚、框架、走轮和锁紧装置组成；基本尺寸 $5.54 \times 3.59 \times 1.235$ （m）；顶棚：顶棚由活梁、中间顶梁、两侧小梁和瓦片组成，顶棚活梁和两侧小梁主要材料： $\square 40 \times 25 \times 2$ 方管，顶棚中间顶梁材料：铝合金型材，顶棚活梁侧设有漏雨槽，两组拼接后能防止漏雨，顶棚瓦片采用 0.5mm 彩板制作，彩板自带凹凸棱角，可排雨水，顶棚瓦片卡入中间顶梁型材开槽口后，外侧用封边条包住固定于框架上，且角部用防护套保护，可防止瓦片锐边伤人；框架：框架主要由边框、侧框和瓦片组成，框架边框、侧框主要材料： $60 \times 40 \times 2$ 的异型钢管，瓦片采用 0.5mm 彩板制作，彩板自带凹凸棱角，可排雨水；走轮：产品配置走轮架 8 只，每只走轮架配置双排走轮，推置平稳，走轮规格：外径 80mm 的 PU 轮；锁紧装置：框架对接处设有快速夹具，锁紧可靠，便于产品的安全管理及存放。	1	个	
6	击剑	裁判器（进口）	结实耐用，符合最新国内，国际比赛规则，FIE 认证	4	台	
		拖线盘（进口）	方形，结实耐用，符合最新国内，国际比赛规则，FIE 认证	8	只	
		金属剑道	$1.5\text{M} \times 16\text{M}$ 铝合金材质，高密度，超薄，底部防滑垫，减震效果好，符合最新国内，国际比赛规则	3	根	
		击剑靶人	结实耐用，底部稳定，有配重，带假手臂和假腿，靶人可移动	5	个	
		FIE 800N 手套（符合最新规则）	轻薄手部贴合舒适，符合最新国内，国际比赛规则	14	只	
		比赛服三件套（FIE800N）	冰丝面料，轻薄，结实耐用，符合最新国内，国际比赛规则，FIE 认证	12	套	
		教练带课服（进口）	成人半袖，牛皮材质，有缓冲层，透气通风效果好，皮质光滑，结实耐用。	2	件	

		教练护面 (进口)	护面框为优质不锈钢钢丝；钢丝直径±0.1；护面辅料为高强度纤维迪尼玛。技术指标：用于制造面罩金属网的不锈钢应在抗断强度和弹性及塑料变形方面具有极好品质。网眼为 1.9±0.1 方孔，成形角度为 130°，通过 FIE（国际剑联）认证（1600N）。	2	个	
		教练护腿 (进口)	牛皮材质，有缓冲层，透气通风效果好，皮质光滑，结实耐用。	1	件	
		教练手套 (进口)	主料：高性能合成纤维迪尼玛+棉 辅料：海绵+棉布。性能：柔软舒适，耐磨，牢固耐用，可清洗。通过 FIE（国际剑联）认证。	4	只	
		教练护脚 (进口)	牛皮材质，有缓冲层，透气通风效果好，皮质光滑，结实耐用。	2	只	
		重剑教练 带课剑 (进口)	总长 1100 毫米，剑身长 900 毫米，剑头触头直径 8 毫米，剑头触头倒角 0.5×45°。通过 FIE（国际剑联）认证。主要原材料：剑条马拉金钢；剑头不锈钢。	2	把	
		花剑教练 带课剑 (进口)	总长 1100 毫米，剑身长 900 毫米，剑头触头直径 8 毫米，剑头触头倒角 0.5×45°。通过 FIE（国际剑联）认证。主要原材料：剑条马拉金钢；剑头不锈钢。	2	把	
		秒表	计时精确、耐用	2	块	
		电子哨	结实耐用	4	只	
		花剑透明 手线	符合比赛要求，结实耐用	60	根	
		组合跳箱	结实耐用，四合一弹力跳箱，180 高密度 EPE 棉，60 丝 PVC 夹网布	2	套	
7	现代 五项	云梯障碍	尺寸 360*660*330, 30*30*5 桁架, 横杆管材直径≥5cm, 横杆管材壁厚 (EN39 钢材) 4mm~5mm	1	套	
		抓球摆荡 障碍	尺寸 360*660*330, 30*30*5 桁架, 横杆管材直径≥5cm, 横杆管材壁厚 (EN39 钢材) 4mm~5mm 16 个标准抓球	1	套	
		起跳平台	尺寸 200*300*40, 整体钢构面封塑胶跑道	4	套	
		击剑靶人	结实耐用，底部稳定，有配重，带假手臂和假腿，靶人可移动	2	个	
		教练带课 服	牛皮材质，有缓冲层，透气通风效果好，皮质光滑，结实耐用，成人半袖。	1	件	
8	游 泳	训练耳机	达到 IPX8 级及以上防水可泡水，不少于 16 个频道，≥155 米传输距离，整机液态硅胶加钛合金记忆钢丝亲肤且高弹性佩戴舒适保护耳朵按键柔软易操作，续航 5~6 小时。	60	个	
		呼吸器	颜色：混搭、水蓝色/清柠黄，材质：TPR/硅胶、41cm*19cm	20	个	
		快速泳装 (进口)	面料成分：65%锦纶、35%氨纶 尺码：GB—20-27、比赛游泳衣/游泳裤腿部内侧抗压内缝设计，紧密贴合关键肌群，提供强劲支撑力，轻量化面料融合适度压缩设计。轻量化面料融合适度压缩设计，减少肌肉震颤和疲劳感，腹部压缩式双层设计，增强核心稳定性发力更精准高效。	12	套	
9	足 球	足球	5 号球，材质：TPU/缠纱胆	30	个	
		训练器材 收纳车	加高拖斗款、900D 牛津布、MDF	2	辆	

10	跆拳道	跆拳道训练比赛垫子	WT 认证产品，一套由卷垫和八角垫组合而成，其中 1、卷垫，规格 1.334*12m*2.5cm，适用于场地尺寸 12*12m，由 9 张垫子拼接而成，两张垫子之间用魔术贴无缝链接，底部使用密度 65kg/m ³ +110kg/m ³ XPE，火焰复合而成，表面 pvc，蓝色草席纹，运动员在比赛或日常训练中脚感良好。2、八角垫，规格为外径 8*8m 正八角形，线宽 60cm，颜色黄色，打印面积 30 m ² 。	2	套	
11	羽毛球	羽毛球	毛片：鹅毛 球头：合成软木 重量：4.7~5.5 克 数量：12 只/桶 飞行：A+ 耐打：A+ 特点：比赛用球，飞行稳定耐打	250	桶	
		球线	规格：长度≥10m；线径≥0.7mm 材质：线芯：高强度尼龙复丝；侧丝：特殊高分子尼龙纤维编织	20	盘	
		球拍	全碳纤维 拍框材质：高弹性碳素，新次元碳素，体积压缩树脂，钨 拍杆材质：高弹性碳素，新次元碳素 拍杆韧度：硬 质保磅数：21-29 磅	15	支	
12	帆板	帆板	国际帆联认证，gaastra-fun 5.8（包括板体、帆具、帆杆、加长杆、桅杆、万向节）	3	套	
		帆板水翼	中帆协水翼帆板认证： 桅杆：铝合金 95cm 连接杆：115cm 尾翼：碳纤维 255mm ² 前翼：碳纤维 900mm ² 板体尺寸：213*88cm 板体排量：172L	1	套	
		帆板水翼帆具	帆面积：8.0M ² 、桅杆：490cm、帆杆：186/236cm、加长杆：HD36cm、万向节、帆具包	1	套	
		帆板桅杆	碳纤维 430cm	8	个	
		帆板板底胶条	板底压水条	11	个	
		帆板帆杆	帆杆：170~220cm	3	个	
		便携式救生橡皮艇	390 玻璃钢硬底充气艇： 气囊 一副船桨，脚踏充气泵，维修筒，驾驶台，座椅 机械舵机，不锈钢尾翼带航行灯，镀锌拖车。 四冲程发动机。 参数如下：总长≥390cm、总宽≥188cm、气囊直径：47cm、净重≥210kgs、最多乘员：5 人、最大发动机功率≥40hp，最大载重≥650kgs	1	个	
13	帆船	ILCA 4 帆船（进口）	国际帆联认证，帆船整体包含：船体、碳纤维桅杆上截、铝合金桅杆下截、HYDE 竞赛帆、帆插片、稳向板、舵、碳纤维主副舵柄、动力包、斜拉器包（新型超薄斜拉器）、索具包、上船套、拖车（含轮胎）	3	套	

	OPTIMIST 帆船	国际帆联认证，OPTIMIST 帆船包含：船体、稳向板、舵叶整套、桅杆整套、桅杆索具包、主帆、索具包、拖车架、船套	3	套	
	ILCA 4 帆面	ILCA4 国产训练帆面，国际帆联认证	10	套	
	OPTIMISI 气囊	TPU 材质，国际帆联认证	50	个	
	万向节	ILCA4 万向节 10 个、OPSIMIST 万向节 10 个，国际帆联认证	20	个	

以上参数中“▲”为重要参数，其余参数为一般参数。若有偏离仅作打分项扣分，不作为无效投标；“▲”号的技术参数的生产厂家的产品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有关说明：

1、招标人在技术需求中出现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2、皮艇桨、赛艇双桨、测功仪、船速仪、防震杆、碳铝箭、瞄准器、弓箱、弓把、弓片、铝合金箭、守门员护具、专项鞋、场上队员球棍、裁判器、拖线盘、教练带课服、教练护面、教练护腿、教练手套、教练护脚、重剑教练带课剑、花剑教练带课剑、快速泳装、ILCA 4 帆船设备接受进口产品，其他设备不接受进口产品。

3、训练赛事等要求，中标供应商因积极配合采购人调换同类产品，满足采购人训练或赛事需要。投标单位提供的训练器材应符合青少年训练。

4、中标单位与采购方洽谈沟通后签订正式供货合同，中标单位方可进行采购、供货、调试、验收。

二)、售后服务要求

1、保修期要求

本项目中的器材保修期均不少于 1 年。在保修期内，如果发生故障，投标人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项目验收时的指标和性能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以上各项都应是免费的。

2、技术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要求投标人在设备安装城市至少设有 1 名专人做技术支持。

投标人应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当发生故障时，接到用户维护信息后 2 小时内予以答复，并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给出维修方案。

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详细说明技术指导和技术支持的范围和程度。

三)、人员培训要求

投标人应负责招标人技术人员和使用人员的技术培训，培训人数由招标人自定，地点由招标

人确定。

培训内容应包括：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的相关技术原理、性能、操作使用方法、维护管理技术、实际操作练习等。

投标人负责提供培训教材和实际的操作环境。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应提出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及培训进度。

四)、项目进度和项目界面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的项目进度要求，提出具体的进度安排。

投标人应提出具体的项目实施分工界面。

五)、其他要求

1、投标文件中应标明产品品牌、产地、等级和工艺，根据项目的需求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所投产品有效期的相关检测报告。

2、投标人所投的产品须提供产品制造商授权书、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包含详细参数及图片的介绍彩页等有效性的材料。

3、本次采购项目中，招标人有权对产品进行调整。

4、投标人报价须综合考虑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一经成交，中标人不得以误解或本招标文件未提及等理由要求招标人增加额外费用。

5、对招标文件文字说明内未尽说明的产品，而投标人认为能使整套产品能够按照技术要求进行长期可靠稳定有效运行的产品需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补充，并包含在其总价内。若必须，但未列出，则视为投标人免费提供，验收结算时不予签证调整。

6、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须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等规定。由于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缺陷或瑕疵造成的刑事、民事及相关赔偿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7、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供货完成。

8、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60%，验收后支付 40%。

六)、产品样品

1、样品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样品数量
1	碳铝箭	▲制作工艺：由三层材料组成，最里层为高强度合金铝芯管，铝芯管外包裹特制的碳纤维材料，最外层使用高强度的碳纤维材料用编织性的缠绕工艺制成，每支箭的重量误差范围为正负 0.5 格林，笔直度误差为正负 0.0015 英寸，使箭在飞行过程的绕度和旋转稳定提高射箭时的准度。箭的长度：28-35 英寸，配原装箭头。	1 打
2	重剑教练带课剑	总长 1100 毫米，剑身长 900 毫米，剑头触头直径 8 毫米，剑头触头倒角 $0.5 \times 45^\circ$ 。通过 FIE（国际剑联）认证。主要原材料：剑条马拉金钢；剑头不锈钢。	1 把

2、送样时间、退样时间

1)、本项目送样时间定于 2025-10-10 上午 10:00（北京时间）前，各投标单位请准时将样品送至上海星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青浦区城中南路 479 号 2 楼）并安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样品的将被认定为放弃送样；

2)、样品退还：项目采购结束后，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和处理。未中标人的样品应本项目中标公告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凭相关凭证由投标人自行取回，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支付；

3、投标样品封条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样品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送达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本公司承诺：如未中标，在本项目中标公告结束后七天（日历天）内将样品取回，逾期未取回的样品为放弃样品处置权，由代理机构统一处理。

注：如未按照上述投标样品封条格式，则视为未提供样品；

须提供的样品要求：

- （1）投标单位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与所投报商品规格型号一致的样品一套；
- （2）未对样品进行标识或标识不清、样品提供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等一律按样品提交有误拒收；
- （3）最终中标单位的样品将被封存，以供批量验收时比对。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货物信息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功能、制造商、产地、单价、数量等信息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元整，小写[合同中心-合同总价]。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地点、时间和交货状态

2.1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2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供货完成。

2.3 交货状态：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卖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卖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卖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买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卖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买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卖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买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七日内提出。

6.2 买方可采取以下第 1 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1）买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买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买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2）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买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内容：合同签订后支付 60%，验收后支付 40%。

8. 伴随服务

8.1 卖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___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卖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4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___元人民币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质量保证金应在甲方最后一次付款前支付，有效期为验收合格后___个

月。质量保证金期满后 15 天内，买方应一次性将质量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买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买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买方提出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卖方承担。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卖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果卖方未能在买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1. 履约延误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买方有权没收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 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4.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___/___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退还卖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卖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则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买方损失的, 卖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 可以向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仲裁, 仲裁应由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

15.3 在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 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6.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3 如果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三份，签字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报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补充协议(如有)。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正本或副本

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器材采购费用

项目编号: 310118000250916135907-18273672 (包件一)

资质及报价文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1、资质及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2)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5) 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7)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 (8) 投标人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9) 联合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10)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11) 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 (12)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 (13) 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见附件）；
- (14)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 2:

声 明 书

致上海星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2025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器材采购费用)(编号为310118000250916135907-18273672)的投标, 为此,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签名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投标人全称 (公章): _____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招标编号及包件: _____

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运会器材采购费用包 1

包件名称	单价	数量	交付期限	备注	最终报价 (总价、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4: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招标编号及标项: _____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元）
1						
2						
3						
4						
5	...					
		合计				
		大写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位。

（2）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3）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4）如有需要，可自行修改本表。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星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职务: 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6: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注：投标人必须严格按上述格式内容提交声明函，否则将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附件 7:

联合投标协议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属于 零售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属于 零售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1:

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采购人:

我方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 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 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注:

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 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 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 (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提供天眼查 <https://www.tianyancha.com/>或企查查网站 <https://www.qcc.com/>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的相关截图, 截图需涵盖公司股东及出资信息, 若截图与上表所填信息不一致, 请提供情况说明

4. 如未有相关情况, 请在相应当栏填写“无”。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

正本或副本

2025 年上海市青浦区体育局市 运会器材采购费用

项目编号: 310118000250916135907-18273672 (包件
一)

技术及商务文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企业综合实力（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综合服务能力、荣誉、协议履行等内容）；
- (3)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 (4)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5) 投标产品响应程度（可包含且不限于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与招标文件的匹配程度）；
- (6) 投标样品（可包含且不限于样品与招标需求产品质量、技术设计、工艺、材质等内容）；
- (7) 技术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方案全面性、可操作性、合理性等（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设计工艺、交货、安装、验收、调试等方案或服务）等内容）；
- (8) 产品质量承诺（可包含且不限于产品的质量承诺等内容）；
- (9) 售后服务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故障应急维修方案，专业维修人员配备等内容）；
- (10)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11) 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13: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标项: _____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投标文件 页码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 标准（报价除外）		
.....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4: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如有）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及 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包件：_____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6: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包件：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 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7: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包件：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供货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响应情况			
技术培训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经验或业绩要求			
.....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8: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备注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时 间：_____

（以下附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提供即可，无需密封进投标文件）
附件 20：

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投标人全称）

你单位递交的以下项目投标文件，经查验，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已于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由我中心工作人员接受。

项目编号		包件	
项目名称			

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 1、本回执中除接收时间、接收人签名以外均为必填，如因信息填写错误、疏漏等造成投标文件接收出现任何问题，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
- 2、标项填写方式：如该项目只有一个标项填“1”，多个标项请填写投标的完整标项号。
- 3、本回执投标单位按要求填写打印后，由授权代表携带至投标现场，与投标文件一并交至上海星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现场工作人员。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

上海星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收人签名或签章：_____

附件 21: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上海星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 (单位) 负责人_____ (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_____ 项目 (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 (负责人) 联系确认, 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如有, 请如实说明) 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 本单位 ☐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_____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 (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 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 (如融资) 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_____

年 月 日